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May 2024

第 2731(2024)号决议

2024 年 5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第 9639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南苏丹局势的各项决议、主席声明和新闻谈话，

申明支持 2018 年《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重振协议》)，强调指出和平进程只有在各方全力以赴的情况下才能继续可行，敦促毫不拖延地全面执行《重振协议》和《关于以和平与民主方式结束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过渡期的路线图协议》，关切地注意到《重振协议》推迟执行，导致只得将过渡政治安排再延长两年，

欢迎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提交关于基准进展情况的第一次报告(S/AC.57/2024/COMM.18)，以及在执行《重振协议》各项内容方面出现令人鼓舞的发展，包括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再次承诺继续部署必要联合部队，通过了经修订的《全国选举法》，在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方面取得了进展，延长执行武装部队处理与冲突有关性暴力的联合行动计划，此外促请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紧急延长联合执行委员会的任务期限，

表示赞赏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在推进南苏丹和平进程中发挥领导作用，欢迎肯尼亚政府在圣艾智德团体的技术支持下发挥作用，推动《重振协议》各利益攸关方开展对话，并让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安全地参与这一对话，促请南苏丹各方展现政治意愿，和平解决导致暴力持续的未决分歧，

表示关切包括族群间暴力在内的各种暴力继续加剧，造成该国大部分地区的政治、安全、经济和人道危机长期存在，谴责调动武装团体以及鼓励叛逃，包括鼓励政府部队和武装反对派团体成员叛逃，此外还认识到南苏丹的族群间暴力在政治上和经济上与全国范围暴力和腐败存在关联，而且，为选举作充分准备对于防止进一步暴力和不稳定至关重要，促请包括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在内所有各方致力于和平竞选，不从事任何形式的破坏稳定活动，不煽动仇恨和暴力，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24 年 6 月 5 日重发。



特别指出各方需要避免重陷大规模冲突，尊重商定的指挥结构安排，强调需要迅速敲定《重振协议》第二章所述的安全安排，包括为此确保按照国家安全署和南苏丹总统卫队的预算支出，定期、足额向所有必要联合部队支付薪金，并根据《重振协议》所述防务和安全战略审查进程，向这些部队分派明确的任务，

表示深为关切南苏丹境内战事持续不断，谴责一再违反《重振协议》和《停止敌对行动、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协定》的行为，强烈谴责所有交战行为，包括在上尼罗州、琼莱州、团结州及中赤道州和西赤道州发生的暴力，要求对违反该《协定》的当事方追究其根据该《协定》和《重振协议》所承担的责任，

强烈谴责所有当事方、包括武装团体和国家安全部队的以往和当前各种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强烈谴责煽动实施这些侵权行为以及第 2521(2020)号决议第 15(e)段所述构成指认依据的与冲突有关性暴力正以惊人速度激增，此外还谴责骚扰民间社会成员，包括新闻工作者、人权维护者、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以其为攻击目标，对其进行查禁和任意逮捕等行为，强调必须追究应对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负责者的责任，强调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负有保护本国民众不受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危害的首要责任，表示关切的是，虽然《重振协议》已经签署，但性别暴力等违法侵权行为继续发生，可能构成国际罪行，包括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

表示震惊和深为关切针对医务人员以及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设施和车队的武装暴力持续不断，强烈谴责所有针对人道主义人员的暴力事件，表示严重关切征税和非法收费做法妨碍在全国各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强调指出持续不安全状况对全国各地的人道主义行动产生有害影响，鼓励所有各方准许安全、快速和畅通无阻地向有需要的民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并为此提供便利，促请包括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在内的所有各方依照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以及其根据《重振协议》承担的义务，并以符合第 2730(2024)号决议的方式，保护人道主义人员，为人道主义援助创造安全和有利的环境，

表示严重关切南苏丹一些地区武装团体之间的暴力活动有所增多，造成数千人死亡和流离失所，谴责冲突各方动用此类团体，

表示深为关切《重振协议》的执行出现延迟，特别是，在肯定设立单一财政账户的同时，呼吁按照《重振协议》第 4 章所述，使用该财政账户以及必要的审计、审查和其他工具，以建立一个公开、透明、有竞争力的石油销售系统，促请各当事方全面执行《重振协议》，包括为此分配必要的财政资源，毫不拖延地设立过渡机构，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安全地参与所有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工作，并将青年、信仰团体和民间社会纳入其中，并且在过渡改革方面取得进展，包括建立自由和开放的公民空间，开展包容各方的宪法起草工作，经济透明，实施公共财政管理改革，表示深为关切腐败和滥用公共资金对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为民众提供服务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还强调指出需加

强良好的经济治理，确保有效的国家税收和反腐败结构，以便为实行政治过渡所必需的监管框架以及满足民众的人道主义需求提供经费，

赞赏会员国继续明确表示打算依照第 2428(2018)号决议的规定，向南苏丹有关当局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支持执行《重振协议》，鼓励会员国向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提供弹药储存和武器控制方面的支持，以根据第 2577(2021)号决议第 2 段所列基准，建设南苏丹的能力，

回顾指出，会员国需确保为执行本决议而采取的所有措施都符合各自根据国际法，包括根据适用的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和国际难民法承担的义务，

确认需要维护正当程序并确保有公正而明确的程序用于把根据修正后第 2206(2015)号决议指认的个人和实体从名单上删除，

强调指出本决议规定的措施无意对南苏丹平民产生不利的人道主义后果，回顾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其中规定，某些实体或组织提供、处理或支付资金、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或提供必要货物和服务以确保及时运送人道援助或支持为帮助满足人们基本需求而开展其他活动，都是允许的，不违反资产冻结规定，

表示深为关切联合国专家小组 2024 年最后报告(S/2024/343)中载述的调查结果和结论，**强调指出**武装暴力、有罪不罚现象和收入分配不当可能对社会和个人造成破坏影响，削弱民主体制，破坏法治，使暴力冲突持续下去，便利非法活动，使人道主义援助被挪用或使运送工作复杂化，并破坏经济市场，

又表示严重关切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转让、有害稳定地积累和滥用对南苏丹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还表示关切非法贩运和转用各类军火及相关物资破坏法治，而且有可能破坏国际人道法得以遵守，可能妨碍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并产生广泛、不利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后果，

确认南苏丹当局与专家小组合作，强烈鼓励南苏丹当局继续与专家小组接触，防止任何阻碍专家小组执行任务的情况，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军火禁运基准的报告(S/2021/32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 2024 年 4 月 15 日根据第 2633(2022)号决议第 5 段要求提交的报告(S/2024/309)，其中评估了在实现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

认定南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军火禁运和检查

1. **决定**将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4 段规定的军火方面措施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重申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5 段和第 2683(2023)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其中取消了涉及完全是为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各条款而进行的非致命性军事装备供应、出售或转让以及非致命性军事装备相关技术援助或培训的通知规定；

2. **重申**安理会随时准备审查军火禁运措施，根据在第 2577(2021)号决议第 2 段所述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修改、暂停或逐步取消这些措施，鼓励南苏丹当局在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3. **再次促请**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在实施《重振协议》规定的公共财政管理改革方面取得进展，包括公开提供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所有收入、支出、赤字和债务信息；还再次促请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设立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组建真相、和解和消除创伤委员会及补偿和赔偿局；

4. 为此**请**秘书长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专家小组密切协商，至迟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对第 2577(2021)号决议第 2 段所列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评估；

5. **请**南苏丹当局至迟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委员会”)报告第 2577(2021)号决议第 2 段所列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邀请南苏丹当局报告第 4 段所述改革的实施进展；

6. **强调指出**，根据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5 段提交的通知或豁免申请应列有所有相关信息，包括待运装备的用途、最终用户、技术规格和数量，并酌情说明供应商、拟议交货日期、运输方式和货运路线；

7. **特别指出**，违反本决议的军火货运有可能助长冲突、导致进一步的不稳定，强烈敦促所有会员国采取紧急行动，在本国境内查找和防止此类货运；

8. **再次促请**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南苏丹邻国，根据各自国内的授权和立法并遵循国际法，特别是海洋法和相关的国际民用航空协定，在有情报提供合理理由认为在本国境内，包括在港口和机场的运往南苏丹的货物中有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4 段禁止供应、出售或转移的物项时，检查所有这些货物，以确保这些规定得到严格执行；

9. **决定**授权所有会员国且所有会员国应在发现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4 段禁止供应、出售或转移的物项时，予以没收和处置(例如予以销毁或使之无法使用、存放或移交给原产国或目的地国以外的其他国家处置)，还决定所有会员国都应在此方面开展合作；

10. **要求**任何会员国在根据本决议第 8 段进行检查后，立即向委员会提交初步书面报告，特别是说明检查的理由和结果以及是否获得合作，而且如发现禁止供应、出售或转移的物项，则还要求这些会员国在 30 天内向委员会提交后续书面报告，提供检查、没收和处置的相关细节和转移的相关细节，包括对物项、其来源和预定目的地的描述(如果初次报告中没有这些信息)；

定向制裁

11. **决定**将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9 和 12 段规定的旅行和金融措施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重申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10、11、13、14 和 15 段的规定以及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13、14、15 和 16 段的规定；

12. **决定**根据《重振协议》所有各项规定的执行进展以及与侵犯践踏人权，包括与冲突中性暴力有关的事态发展不断审查第 11 段续延的措施，表示随时准备考虑调整第 12 段的措施，包括予以修改、暂停、解除或加强，以应对局势；

13. **特别指出**安理会愿意实施定向制裁，以支持在南苏丹谋求实现包容和可持续的和平，指出委员会可审议个人和实体除名请求；

14. **重申**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9 段的规定适用于个人，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12 段的规定适用于个人和实体，他们被委员会指认为负责、共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南苏丹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或政策而应受此类措施制约，还重申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9 和 12 段的规定适用于被委员会指认为属于参与或其成员参与本段和第 16 段所述活动的任何实体，包括任何南苏丹政府、反对派、民兵或其他团体的领导人或成员而应受此类措施制约的个人；

15. **重申**上文第 14 段所述行动或政策可包括但不限于第 2521(2020)号决议第 15 段所述标准，并特别指出，旨在阻碍在南苏丹举办自由公正选举或破坏其合法性的行动或政策，包括阻碍或扭曲选前筹备活动，也构成指认依据；

16. **表示**关切关于挪用和转移公共资源的报道，这类行为对南苏丹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风险，表示严重关切关于金融不当行为以及缺乏透明度、监督和金融治理等问题的报道，这些对南苏丹的和平、稳定与安全构成风险，有违《重振协议》第四章，为此特别指出，参与旨在或实际上扩大或延长南苏丹冲突的行动或政策的个人可被列名受旅行和金融措施制约；

制裁委员会和专家小组

17. **强调**必须视需要定期与有关会员国、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南苏丹特派团磋商，特别是与邻国和区域国家磋商，确保本决议规定的措施得到全面执行，为此鼓励委员会考虑在适当的时候由主席和(或)委员会成员访问选定国家；

18. **决定**将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19 段规定的专家小组任务期延长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并决定专家小组应在与委员会讨论后，至迟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向安理会提交中期报告，至迟于 2025 年 5 月 1 日提交最后报告，除应提交报告的月份外，每月通报最新情况，回顾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6 段，其中指示委员会在专家小组的协助下监测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的执行情况，包括监测任何转移风险；

19. **请**秘书处根据第 2242(2015)号决议第 6 段在专家小组内纳入必要的性别平等专长能力，鼓励专家小组将性别平等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各项调查和报告；

20. **促请**各当事方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专家小组合作，包括提供任何关于从南苏丹向金融、财产和商业网络非法转移财富的信息，此外还敦促所有相关会员国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和不受阻碍的通行便利，尤其是接触人员、获取文件和进入场地，以便专家小组执行任务；

21. **请**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根据第 1960(2010)号决议第 7 段和第 1998(2011)号决议第 9 段的规定，与委员会分享相关信息，邀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酌情与委员会分享相关信息；

22. **鼓励**南苏丹特派团与专家小组及时交流信息，请南苏丹特派团在任务和能力范围内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

23. **邀请**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酌情与安理会分享对各当事方执行《重振协议》、遵守《停止敌对行动、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协定》以及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畅通无阻和安全等方面所作评估的相关信息；

24.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